唐山市统计局2018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2018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 依照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计划，制定并实施统计工作规章制度、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和统计调查计划；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市内各县（市）、区、场、各部门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实施情况。

2、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统计指标体系和基本统计制度；组织、协调全市统计工作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统一组织、管理全市统计报表工作；制定全市统计调查标准和统计调查制度；组织管理、审批各部门、各县（市）区统计调查项目（包括社会和涉外调查）、调查计划、调查方案；组织管理全市统计登记工作。

3、 组织完成国家和省部署的普查任务；研究提出重大市情市力普查和抽样调查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各县（市）、区、场、各部门社会经济调查，汇总、整理全市基本统计资料；对国民经济、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预测、监督和考核，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4、 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市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5、 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体系；管理全市统计数据库网络。

6、 组织管理统计人员持证上岗及培训教育，协助有关部门组织管理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和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

7、负责全市各部门各单位统计工作业务指导，开展统计工作和统计科学的学术交流合作；规划、协调全市社会经济统计信息咨询服务行业，积极培育和发展信息咨询服务市场。

**机构设置：**

|  |  |  |  |
| --- | --- | --- | --- |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 |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唐山市统计局机关 | 行政 | 正县级 | 财政拨款 |
| 唐山市普查中心 | 事业参公 | 副县级 | 财政拨款 |
| 唐山市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 | 事业参公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唐山市统计局数据管理中心 |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局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8年预算收入1804.87万元，其中：唐山市统计局机关627.76万元，唐山市统计局（参公2户）1023.82万元，唐山市统计局数据管理中心153.29万元。

1. 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唐山市统计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为1804.8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901.26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353.61万元（正常公用经费支出147.44万元，专项公用经费支出206.17万元）；项目支出550万元。

1. 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8年部门预算较2017年增加387.02万元，主要是增加项目支出第七次投入产出调查80万元、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285万元、统计人员素质提升计划14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正常公用经费共计安排147.44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交通补贴、维修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8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9.54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2.5万元。具体安排情况为：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8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3万元。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0万元，无增减变化。②公车运行维护费安排18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3万元，属正常减少。
2. 公务接待费1.54万元，较上年增加0.5万元，增加原因为人员增加导致。
3. 因公出国（境）费安排0万元，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18年，全市统计工作的任务将更加艰巨繁重，我们一定认真按照市委、市政府的一系列部署，牢牢把握 推进科学统计、服务科学发展 的主题，以推进科学统计为主线，大力开展 改革创优提质年 活动，更好地发挥 导航仪 、 数据库 和 参谋部 的作用，为唐山科学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统计保障。重点抓好以 七化 为重点的科学统计体系建设和各项调查任务：

1、建立规范化的 双基 管理体系。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在严格标准、注重实效上下功夫，努力把基层基础工作搞扎实。

（1）规范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唐山市统计局关于乡镇（场）和街道办事处统计基础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并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统计站建设的通知》，强化规范化管理，力争使还没有通过省局评定的8个县（市）早日验收合格。

（2）规范工作标准。对乡镇统计站明确 八个有 标准，建立 八项制度 ，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不合格单位限期整改。

（3）规范指标设置。及时、系统、全面地跟踪反映社会经济发展，坚持与时俱进合理设置统计指标，科学构筑统计指标体系，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丰富、翔实的量化依据。

（4）规范统计行为。拟以市政府名义出台《规范基层统计工作的通知》，协调部门专项统计，加强统计基础，规范全市统计工作。

2、建立责任化的数据控制体系。

（1）实行数据质量层层负责制。发挥 企业一套表 责任明确的优势，不断提高数据质量作为统计部门的第一职责，在市。

（2）落实数据联审责任制。对固定资产投资、能源消耗、利用外资等重点指标的完成情况，坚持每季度与市直有关部门联合会审，并明确和落实各部门的责任。

（3）建立数据质量责任追究制度。制定统计数据质量责任事故追究办法，明确统计数据质量责任事故认定标准、责任事故追究形式，形成自我约束、自我监督的统计工作责任体系。

建立产品化的咨询服务体系。积极提升服务理念，为领导决策提供全面的、能动的、高层次服务，实现统计咨询服务产品化。重点在用活统计数据、强化统计调研分析、为分层管理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优质服务上给力，在做精品、创品牌上下功夫。

做好重要信息、统计资料和统计月报，编纂领导干部资料手册、统计年鉴、唐山统计和 十一五 经济资料汇编等资料。

充实统计数据 资料库 ，确保经济发展到哪里统计服务就延伸到哪里。

（4）建立统计监测 直通车 ，在各县（市）区选择一至两个乡镇统计站、企业作为监测点，向市局直接报送统计分析，确保快捷有效。

（5）成立统计咨询课题组，围绕经济生活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题分析研究，为各级领导决策提供精品服务。

（6）加强统计调查和资料开发应用，并组织实施能源调查、居民幸福指数调查等工作，及时提出建议，服务好各级领导决策。

（7）延伸统计为民服务活动，利用统计数据和统计分析，为企业、为社会公众提供更有效的服务。

4、建立科学化的制度方法体系。把统计改革作为推进统计科学发展的强大动力，积极探索统计制度方法改革的新路径。一方面，继续深化 企业一套表 改革。把 企业一套表 改革作为推进 四大工程 的龙头，积极配合省局做好 企业一套表 改革的推广工作，巩固 企业一套表 改革成果，及时发现、解决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完善系统平台；增加 一套表 汇总表、计算表的表式，逐步替代常规统计的程序；扩大贸易专业 企业一套表 的统计范围，增加规模以下单位的统计；把固定资产投资、服务业、劳资等专业纳入 企业一套表 试点，全面推广使用 企业一套表 系统；加强 企业一套表 运行管理，搞好数据的审核。另一方面，推动文化产业、服务业、贸易业等其它统计方法制度的改革创新。建立文化产业统计制度，推进服务业报表制度改革，开展贸易统计改革，继续做好规模以上个体户全面入统和完善限额以下商贸企业抽样调查工作。

5、建立现代化的信息传输体系。把统计信息化建设纳入市县电子政务建设规划，按照相关要求，明确建设目标、建设任务和工作进度。

（1）健全网络。充分利用现有网络平台资源，改造升级省、市、县三级统计信息网络系统和信息安全系统，加快市-县间计算机网络扩容、改造工作的步伐。大规模提升乡镇（街道）统计站计算机和网络装备水平，并确保全市乡镇（街道）统计站人均拥有一台计算机。

（2）建设视频会议系统。在市县之间建设视频会议系统，力争上半年完成，确保视频会议系统使用的高效率、高质量、高标准。

6、建立强势化的统计执法体系。加大统计法制贯彻执行的力度，力求做到 三个全覆盖 ：

（1）法制宣传全覆盖。继续深入开展《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和《统计法》宣传，采取办班宣传、借助媒体宣传、扩大网络宣传、印发 明白纸 宣传、组团宣传等多种方法，力求使社会各界对统计工作更加了解，对统计工作更加支持。

（2）法制教育全覆盖。除市局组织举办一次大型的法制培训班外，开展法制教育 五进 活动，即进课堂、进机关、进企业、进家庭、进基层，增强全社会依法统计意识，提高统计人员执法能力。

（3）执法检查全覆盖。把统计执法检查贯穿全年工作始终，执法范围覆盖到每个统计单位，定期开展专项统计执法检查、集中开展统计执法大检查，坚决查处瞒报、漏报、虚报、篡改等统计违法行为，积极创造良好的统计法制环境。

7、建立精细化的内部管理体系。推进干部管理精细化。以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深化 创先争优 活动和 “五讲五提升 活动为抓手，具体打造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规范型、示范型等 五型 团队，全面提高整体素质。推进工作管理精细化。对各项工作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完善，按照精简程序、理清环节、分清责任、明确标准的要求，细化工作标准，规范工作流程，制定出标准工作流程，使每一项工作都做到过程清晰、责任明确。

8、高质量完成人口普查和各项统计调查任务。认真做好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后期工作。精心组织人口普查数据处理，逐级按时完成数据审核、校正和上报工作，加强数据质量控制，认真做好分地区、分结构指标数据的研究、评估和分析工作，切实加强普查表管理，做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发布、总结表彰工作。搞好普查资料开发应用，发挥普查资料价值和社会效益。扎实做好各项常规统计调查工作，坚持科学统计、依法统计，确保数据质量，反映经济社会发展实际。认真做好R&D资源清查数据研究和资料开发等相关工作，建立第二次河北省R&D资源清查数据库。

9.认真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是在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转型升级进入新阶段、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胜期背景下开展的一项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对于了解掌握经济社会发展“家底”，科学评价经济社会发展新成就，客观反映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进展和经济发展新动能，研究制定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提高宏观调控和决策管理科学性，以及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推动统计改革创新发展，实施统计调查工作，都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涉及范围广，参与部门多，技术要求高，工作难度大。要对全市近10万个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近45万个个体经营户进行普查登记。登记范围包括全市19个县（市）、区（开发区、管理区、旅游岛）、229个乡镇（街道）、6100个村（居）。这次普查仅普查指导员、普查员就需要动员12200人左右。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第一章第六条规定“经济普查所需经费，由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共同负担，并列入相应年度的财政预算，按时拨付，确保到位”，为保证我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顺利进行，本着节约开支、确保所需的原则，编制市本级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预算400万元。根据普查工作的进度和实际需要，建议2018年拨付经费285万元,2019年拨付80万元，2020年拨付35万元，并列入当年财政预算。

10.认真开展第起七次投入产出调查。按照国家统计局、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邮政局、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认真做好2017年全国投入产出调查工作的通知》（国统字〔2016〕162号）和河北省统计局、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认真做好2017年全省投入产出调查工作的通知》（冀统核算字〔2017〕20号）要求，2017年我市在完成全国、全省投入产出调查的同时，与省同步进行投入产出调查和编制全市投入产出表。调查进度安排：2017年6月底以前完成调查方案的设计、研讨与定稿；9月底以前完成摸底调查，确定调查对象；10月底以前完成调查工作布置。2018年4月底以前完成对被调查单位培训，7月底以前录入、审核和分解转换程序编制；8月底以前完成调查资料的上报、审核和汇总。2019年12月底以前完成2017年投入产出表编制，并开展投入产出分析应用等工作。

**（二）实现年度发展规划目标的保障措施**

实现本年度规划目标的保障措施

1、 依照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计划，制定并实施统计工作规章制度、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和统计调查计划；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市内各县（市）、区、场、各部门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实施情况。

2、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统计指标体系和基本统计制度；组织、协调全市统计工作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统一组织、管理全市统计报表工作；制定全市统计调查标准和统计调查制度；组织管理、审批各部门、各县（市）区统计调查项目（包括社会和涉外调查）、调查计划、调查方案；组织管理全市统计登记工作。

3、组织完成国家和省部署的普查任务；研究提出重大市情市力普查和抽样调查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各县（市）、区、场、各部门社会经济调查，汇总、整理全市基本统计资料；对国民经济、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预测、监督和考核，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4、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市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5、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体系；管理全市统计数据库网络。

6、组织管理统计人员持证上岗及培训教育，协助有关部门组织管理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和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

7、负责全市各部门各单位统计工作业务指导，开展统计工作和统计科学的学术交流合作；规划、协调全市社会经济统计信息咨询服务行业，积极培育和发展信息咨询服务市场。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212唐山市统计局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统计调查 | 550.00 | 组织国情国力普查和工业、农业、社会、教育、节能、卫生等涉及相关行业的专项统计调查监测，收集、整理统计数据，提供咨询建议。 | 研究制定资料开发应用计划，进行业务培训，组织开展深层次课题研究，发布普查主要数据公报，完成普查工作总结和表彰。 |  |  |  |  |  |
| 专项统计调查 | 45.00 | 根据部门职责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家统计局、市、市政府有关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涉及相关行业数据的专项统计调查。 | 自2016至2018年，开展第三次农业普查，查清农业、农村、农民基本情况 | 经济效益 | 完全实现 | 基本实现 | 基本没实现 | 完全没实现 |
| 社会效益 | 完全可以 | 基本可以 | 基本不可以 | 完全不可以 |
| 专项统计调查 | 45.00 | 根据部门职责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家统计局、市、市政府有关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涉及相关行业数据的专项统计调查。 | 自2016至2018年，开展第三次农业普查，查清农业、农村、农民基本情况 | 完成及时率 | 100% | >95% | >90% | 低于90% |
| 社会满意度 | >90% | >85% | >80% | 低于80% |
| 质量达标率 | 100% | >95% | >90% | 低于90% |
| 专项统计调查 | 80.00 | 根据部门职责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家统计局、市、市政府有关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涉及相关行业数据的专项统计调查 | 自2016至2018年，开展第三次农业普查，查清农业、农村、农民基本情况 | 市直部门相关数据搜集完成率 | 95%以上 | 90%-95% | 85%-90% | 低于85% |
| 调查对象满意度 | 95%以上 | 90%-95% | 85%-90% | 低于85% |
| 投入产出重点调查完成率 | 95%以上 | 90%-95% | 85%-90% | 低于85% |
| 专项统计调查 | 80.00 | 根据部门职责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家统计局、市、市政府有关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涉及相关行业数据的专项统计调查 | 自2016至2018年，开展第三次农业普查，查清农业、农村、农民基本情况 | 产品和服务的流入和流出普查单位调查完成率 | 95%以上 | 90%-95% | 85%-90% | 低于85% |
| 培训效果优秀率 | 90.2%-100% | 81.8%-90.1% | 63.6%-90.1% | 低于63.6% |
| 收入产出培训资料编印工作完成率 | 95%以上 | 90%-95% | 85%-90% | 低于85% |
| 专项统计调查 | 80.00 | 根据部门职责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家统计局、市、市政府有关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涉及相关行业数据的专项统计调查 | 自2016至2018年，开展第三次农业普查，查清农业、农村、农民基本情况 | 数据整理完成率 | 95%以上 | 90%-95% | 85%-90% | 低于85% |
| 专项统计调查 | 285.00 | 根据部门职责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家统计局、市、市政府有关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涉及相关行业数据的专项统计调查 | 自2016至2018年，开展第三次农业普查，查清农业、农村、农民基本情况 | 质量指标 | 100% | >95% | >90% | 低于90% |
| 社会满意度 | >90% | >85% | >80% | 低于80% |
| 专项统计调查 | 285.00 | 根据部门职责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家统计局、市、市政府有关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涉及相关行业数据的专项统计调查 | 自2016至2018年，开展第三次农业普查，查清农业、农村、农民基本情况 | 调查对象满意度 | >90% | >85% | >80% | 低于80% |
| 时效指标 | 100% | >95% | >90% | 低于90% |
| 经济效益 | 完全实现 | 基本实现 | 基本没实现 | 完全没实现 |
| 成本指标 | 100% | >95% | >90% | 低于90% |
| 统计机构满意度 | >90% | >85% | >80% | 低于80% |
| 社会效益 | 完全可以 | 基本可以 | 基本不可以 | 完全不可以 |
| 专项统计调查 | 140.00 | 根据部门职责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家统计局、市、市政府有关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涉及相关行业数据的专项统计调查 | 自2016至2018年，开展第三次农业普查，查清农业、农村、农民基本情况 | 统计人员规范化培训完成时限 | >95% | >90% | >85% | 低于>85% |
| 社会认可度 | >95% | >90% | >85% | 低于>85% |
| 统计人员培训后统计数据真实性效果 | >95% | >90% | >85% | 低于>85%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8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9.4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212唐山市统计局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所属项目** | |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采购物品名称** | **产品规格** | **单位** | **单价(元)** | **数量**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总计** | **资金来源** | | | |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 **其他来源收入安排** |
|
|
| 合计 |  |  |  |  |  |  |  |  |  | 19.40 | 19.40 |  |  |  |
| 唐山市统计局（参公2户） | 2010507 | 第七次投入产出调查 | 专项项目 | A0201060102 | 激光打印机 | 惠普 | 台 | 1300 | 5 | 0.65 | 0.65 |  |  |  |
| 唐山市统计局（参公2户） | 2010507 | 第七次投入产出调查 | 专项项目 | A060205 | 木制台、桌类 | 办公桌 | 套 | 2050 | 2 | 0.41 | 0.41 |  |  |  |
| 唐山市统计局（参公2户） | 2010507 | 第七次投入产出调查 | 专项项目 | A0201060901 | 扫描仪 | 高速文档扫描仪A3幅面 | 台 | 3000 | 1 | 0.30 | 0.30 |  |  |  |
| 唐山市统计局（参公2户） | 2010507 | 第七次投入产出调查 | 专项项目 | A02010508 | 移动存储设备 | 移动硬盘 | 个 | 700 | 2 | 0.14 | 0.14 |  |  |  |
| 唐山市统计局（参公2户） | 2010507 | 第七次投入产出调查 | 专项项目 | A020201 | 复印机 | 大型复印机 | 台 | 50000 | 1 | 5.00 | 5.00 |  |  |  |
| 唐山市统计局（参公2户） | 2010507 | 第七次投入产出调查 | 专项项目 | A02010104 | 台式计算机 | PC电脑 | 台 | 4500 | 8 | 3.60 | 3.60 |  |  |  |
| 唐山市统计局（参公2户） | 2010507 |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 | 专项项目 | A020207 | LED显示屏 | LED 全彩显示屏 | 套 | 72000 | 1 | 7.20 | 7.20 |  |  |  |
| 唐山市统计局（参公2户） | 2010507 |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 | 专项项目 | A02091299 | 其他音频设备 | 执法记录仪 | 台 | 4000 | 4 | 1.60 | 1.60 |  |  |  |
| 唐山市统计局（参公2户） | 2010507 |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 | 专项项目 | A0202050104 | 专用照相机 | 尼康D7200 | 台 | 5000 | 1 | 0.50 | 0.50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2017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230.81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各单位拟购置固定资产主要为激光打印机、扫描仪复印机、台式计算机、LED显示屏、专用照相机、其他音频设备、移动存储设备、办公桌等，共计19.4万元，均是20万元以下的设备。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表,我单位固定资产无出租出借。

**唐山市统计局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唐山市统计局 截止时间：2017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1230.81 |
| 1、房屋（平方米） | 4098 | 614.13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4098 | 614.13 |
| 2、车辆（台、辆） | 6 | 120.04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1940 | 496.64 |

注：公车改革后，统计局现有车辆编制5辆，账面车辆6辆，其中1辆已经上交财政局在产权交易中心拍卖退回重拍，所以未做账务处理，现实有车辆为5辆（行政2辆、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2辆、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辆）。

八、非税收入说明

部门组织政府非税收入预算明细表

| 212唐山市统计局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收入科目编码** | **收入项目名称** | **合计** | **纳入一般公共财政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 | | | | | | | **政府性基金收入** |
| **小计**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专项收入** |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 |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罚没收入** | **其他收入** |
|
|
| 唐山市统计局 | | 103043101 | 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费 | 5.00 | 5.00 | 5.00 |  |  | |  |  |  |  |
| 合计 | |  |  | 5.00 | 5.00 | 5.00 |  |  | |  |  |  |  |

九、名词解释

1、一般预算收入：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费：是指为保证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取暖费、办公物业服务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因此相关表格数据为零。